# XX街道危废固废处置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来源：网络 作者：九曲桥畔 更新时间：2024-08-16

*XX街道危废固废处置专项整治实施方案为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领导批示指示精神，深刻汲取“3•21”特别重大爆炸事故教训，严格落实省、市、区关于在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的部署要求，在全街道深入开展危废固废处置专项整治行动。现制定如下...*

XX街道危废固废处置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领导批示指示精神，深刻汲取“3•21”特别重大爆炸事故教训，严格落实省、市、区关于在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的部署要求，在全街道深入开展危废固废处置专项整治行动。现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论述、重要批示指示精神，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部署要求上来，深刻汲取“3.21”特别重大爆炸事故教训，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及“管生产必须管环保、管发展必须管环保、管行业必须管环保”要求，明确政府、监管部门、企业各方职责，坚持问题导向，坚持标本兼治，全面深入排查风险隐患，建立联防联控长效机制，到2024年底，全街道危废固废规范化管理合格率达到90%，危废固废风险防范能力进一步增强，努力实现危废固废全过程、全生命周期监管。

二、整治范围

本方案重点排查整治包含以下产生、贮存、运输和利用处置危废固废的单位：

（一）产废量较大的企业。

（二）街道危废固废使用、贮存、运输、经营单位。

（三）街道所有危废固废经营单位和自行建设危废固废利用处置设施的单位。

（四）街道报废汽车拆解单位；

加油站；汽车维修单位，医疗卫生机构，具有实验室的教育、科研、检测机构，非法入境且无法退运危险废物堆存场所。

三、整治内容

（一）排查源头风险

1.排查整治范围内的建设项目是否履行项目立项、规划选址、用地、安全生产、消防、环境保护、建设等相关手续，切实从源头上消除风险隐患。

2.全面开展危废固废排查，对属性不明的固体废物进行鉴别鉴定，重点整治工业园区、产危废量大的企业、汽车4s店单位等可能存在的违规堆存、随意倾倒、私自填埋危险废物等问题，确保危废固废的贮存、运输、处置安全。

3.核实产生单位的危废固废实际产生种类、数量与环评文件的相符性，是否履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程序，环评文件是否存在错评、漏评、错误定性为副产品逃避监管等情况，是否如实申报，是否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4.核实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单位转产、停产、停业或者解散的，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妥善处置其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储存设施及库存的危险化学品，不得丢弃危险化学品。

5.核实加油站在日常经营、地下储罐改造、废气治理等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种类、数量、贮存、包装、标识、转移和去向等情况，排查汽车维修、零部件更换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催化剂、废铅酸蓄电池等危险废物数量、贮存、包装、标识、转移和去向等情况，督促规范安全处置。

6.核实医疗、教育、科研、检测机构产生的医疗废物、实验室废物及其他危废固废产生、收集、贮存、包装、标识、转移、去向等情况，督促规范安全处置。

（二）严格贮存管理

1.按照危废固废贮存标准和识别标识设置等相关要求，设置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装置，规范危废固废信息公开栏、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在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企业中控室联网。

2.根据危废固废种类和危险特性分区分类贮存，建立规范的贮存台账。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贮存设施累积贮存量不得超过年许可经营能力的六分之一，贮存期限原则上不得超过一年。

（三）强化转运监管

1.转移危废固废的，应核实运输单位、车辆和人员资质信息，告知需采取的安全防范措施，如实填报危废固废转移联单。

2.运输危废固废的，应核实是否遵守国家相关危险货物道路、铁路、水路运输的规定。

3.对危废固废运输车辆开展常态化检查，设立综合检查站，并开展不定期随机抽查，严控危废固废非法转运。

（四）规范利用处置

1.将危废固废集中处置设施纳入本地重大环保公共基础设施进行科学布局，合理规划建设危废固废集中处置设施，建成满足本行政区域实际处置需求的危废固废集中焚烧、填埋设施和突出类别危废固废利用处置能力，消除处置能力瓶颈。

2.危废固废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按照《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及环境保护相关标准、技术规范等要求做好污染环境防治工作。

（五）加强废弃危险化学品管理

1.完善危险化学品废弃备案制度。强化企业主体责任，企业废弃危险化学品的，应当向相关部门申报备案。

（六）严格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监管

1.严格环评和安评等中介机构监管，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聘请权威机构及专家对中介机构评价成果进行抽查评估，对发现中介机构评价存在重大问题的，由政府对权威机构及专家给予奖励；对弄虚作假、不负责任、有不良记录的安全、环保评价机构，依法吊销资质证书，严厉处罚违法违规行为，追究相关责任并在媒体曝光，并纳入诚信评价体系。

四、时间安排

（一）学习动员阶段（2024年12月）

各社区（村、居）和相关部门根据本方案要求，结合实际，进一步细化检查重点内容，确定检查范围，进行全面动员部署，广泛宣传发动。

（二）排查整治阶段（2024年1月至2024年9月底）

各社区（村、居）和相关部门组织开展全面排查工作，督促各企业开展自查，制定整治计划，明确整治措施、责任人和完成时限。相关整治计划和问题清单于2024年1月底前报各社区（村、居）。督促相关企业落实主体责任，2月至9月按照整治计划确定的时限和要求开展整治工作。

（三）督查落实“回头看”阶段（2024年10月至12月）

各社区（村、居）和相关部门应组织开展督查，督促完成整改工作，特别是对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的整改实施跟踪督办、闭环管理，推动问题隐患整改落实。对整改不力、进度迟缓的或无法完成整改的，应将相关情况及时通报街道办事处，提出处理建议，并于2024年11月底前将专项整治工作总结报送街道安环办。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

各社区（村、居）和相关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环境保护重要批示指示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当前危废固废产生、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等全过程、全周期监管工作的重要性。

（二）强化问题整改。

各社区（村、居）和相关部门要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把专项整治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忧患意识，坚持边整边改、整改结合，标本兼治、重在治本，压紧压实企业主体责任，督促产废和经营单位依法主动向社会公开危废固废产生、利用处置等情况，接受公众监督。对发现存在项目立项、规划选址、用地、安全生产、消防、环境保护、建设等方面相关问题的，要督促企业制定整改措施，限期落实整改要求，对限期无法整改的，依法提请政府予以关闭。

（三）强化问责问效。

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建立健全专项整治工作责任制。对本次整治行动中发现的各类违法行为，依法从严从速查处，顶格处罚。对未按要求开展专项整治和危废固废管控工作不落实、仍存在重大风险隐患的企业，纳入诚信体系管理“黑名单”，实施联合惩戒；对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效，保障环境安全。

附件：XX街道危废固废处置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XX街道危废固废处置专项整治行动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XX

副组长：XX

成 员：XX

办公室设在安全环保办，XX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